3. 分包意向协议书

为参加上海市浦东新区江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的上海市浦东新区江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物业管理服务采购项目，（甲方：上海乐伊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与（乙方：上海绿茵环境卫生服务有限公司）通过友好协商，就分包事宜达成以下协议：

一、在本次投标有效期内，乙方同意甲方代理上述投标事宜。若中标，各方按照本协议中约定 的分工事项，完成各方对应的工作。

二、各方分工：

1、本项目投标工作由甲方负责。

2、本项目由甲方授权人员负责与采购人联系。

3、甲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

(1) 主项目管理：

◦ 负责主项目的整体服务计划、协调与分包项目验收，向乙方提供主项目的需求说明、技术标准等。

◦按约定向乙方提供开展服务的频次、及要求。

(2) 分包服务确认：

◦ 及时审核乙方提交的服务方案、工作计划及成果，提出明确的修改意见或确认结论。

◦ 按正式合同约定的方式和时间，向乙方支付分包服务费用。

(3) 合规监督：

◦ 监督乙方服务过程的合规性，确保乙方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行业规范及甲方的管理制度。

4、乙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

(1) 服务执行：

◦ 按照甲方的需求和标准，制定详细的服务执行方案（含进度计划、人员配置、质量保障措施等），经甲方确认后严格实施。

◦ 独立完成分包服务内容，乙方不得承担本项目主体、关键性工作，不得再次分包。

(2) 质量与安全：

◦ 对分包服务的质量负直接责任，确保成果符合约定的技术标准和验收要求，承担因服务质量问题导致的返工、赔偿等责任。

。遵守甲方现场管理规定，落实安全生产、环境保护等要求，自行承担因乙方原因导致的安全事故责任。

(3) 人员与沟通：

。配备具备相应资质和经验的专业团队，指定项目负责人与甲方对接，及时反馈服务进展及问题。

（注：本项目采购需求明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允许投标单位分包。乙方不得承担本项目主体、关键性工作，不得再次分包。）

5、乙方承担的合同份额为合同总额的 1.11%。

6、分包承担主体应具备承担分包合同的专业资格（资质）或经营范围，并具备履约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但中小企业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获取政府采购合同后，小型、微型企业不得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分包或者转包给大型企业。

7、如中标，各方应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和内部职责的划分，承担自身所负的责任和风险。

三、本协议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投标有效期内有效，如获中标资格，协议有效期延续至合同履行完毕之日。

四、本协议书一式肆份，随投标文件装订壹份，送采购人壹份，分包意向协议成员各壹份。

甲方（盖章）：上海乐伊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乙方（盖章）：上海环境卫生服务有限公司

日期： 2025 年 12 月 29 日